

证券代码：870848

证券简称：柏亚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吴名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林道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符成平女士因工作调动，辞去董事职务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道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林惠丽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黄文彦女士因个人原因已从公司离职，辞去董事职务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惠丽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综合考虑，公司决定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胡粉玉、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赛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戴木耀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该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| 姓名 | 职务名称 | 变动情形 | 生效日期 | 会议名称 | 生效情况 |
|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林道勋 | 董事 | 就任 | 2025-05-19 |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林惠丽 | 董事 | 就任 | 2025-05-19 |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赛博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